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中華民國智障者家長總會 函

地址：10657 台北市大安區建國南路
1 段 285 號 3 樓
電話：(02)2701-7271
傳真：(02)2754-7250
E-mail：chueh@papmh.org.tw
承辦人：闕雅萍公關副組長

受文者：各縣（市）政府教育局（處）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3 年 6 月 3 日

發文字號：一百一三智總字第 1130374 號

速別：普通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活動簡章

主旨：本會舉辦「2024 第 12 屆全國心智障礙者才藝大賽」活動，敬請貴局（處）協助轉知所轄各級學校特殊教育單位踴躍參加，詳如說明，敬請 查照見復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鼓勵心智障礙者兩年舉辦一次的全國心智障礙者才藝大賽，為全國心智障礙者皆可參與的藝術性競賽。
- 二、旨揭活動由本會主辦，敬邀 貴局（處）共同關注及推動心智障礙者藝術創作才華。惠請協助轉知本活動予各級學校特殊教育單位（高中至國中小學前特殊教育）。
- 三、活動參與說明如下述：
 - （一）活動名稱：2024 第 12 屆全國心智障礙者才藝大賽。
 - （二）參賽資格：6 歲以上，西元 2014 年（民國 103 年）以前出生，領有身心障礙證明之自閉症、智能障礙者、唐氏症者。
 - （三）競賽類別：分為視覺藝術類（平面繪畫組、立體造型組）、表演藝術類（音樂表演組、舞蹈表演組、多元表演組）。
 - （四）報名日期：113 年 9 月 1 日~9 月 30 日止 18:00（收件截止）。
 - （五）活動簡章下載：<https://www.papmh.org.tw/news/2226>
 - （六）線上報名：<https://www.papmh.org.tw/news/list/1>

正本：各縣市教育處（局）

副本：

理事長劉貞鳳

2024 第 12 屆全國心智障礙者才藝大賽

<活動報名簡章>

2024 第12屆
全國心智障礙者
才藝大賽

- 音樂表演組
- 舞蹈表演組
- 多元表演組
- 平面繪畫組
- 立體造型組

報名日期 **9/1~9/30止**

歡迎6歲以上熱愛繪畫、立體創作、音樂、舞蹈
及多元藝術創作的心智障礙朋友報名參加！

主辦單位：  中華民國心智障礙者家長總會

活動詳情
請掃描QR CODE



壹、活動簡介

「全國心智障礙者才藝大賽」自 2002 年開始舉辦，旨在從中發掘具有特殊才華的心智障礙者，提供讓世人看見他們天賦與優勢能力的機會，發揮正向的影響力，迄今已鼓勵超過 3 萬名以上心智障礙者站上舞台展現自我，從中找到發揮的舞台，也找到自信。

貳、目的

- 一、讓心智障礙者展現多元的藝術天賦，進而得到肯定與鼓勵。
- 二、重視心智障礙者表演及創作的自主性及獨立性。
- 三、透過參賽的準備過程，激發心智障礙者生活自主與獨立性之能力培養。
- 四、透過比賽過程，促進心智障礙者社區參與及融合的機會。
- 五、提升心智障礙者人際與同儕互動的機會。

參、活動單位

- 一、主辦單位：中華民國智障者家長總會
- 二、初賽承辦單位：台北市自閉症家長協會(北區)、臺中市智障者家長協會(中區)、
高雄市心智障礙服務協進會(南區)、台東縣智障者家長協會(東區)

肆、參賽資格

6 歲以上，西元 2018 年 (民國 107 年) 以前出生，領有身心障礙證明之自閉症、智能障礙者、唐氏症者，皆可參加。

伍、報名費用

免報名費。

陸、參賽類別

類別	組別	內容
表演 藝術類	音樂表演組	各種樂器演奏表演，例如：鋼琴、弦樂、國樂、管樂、小提琴等樂器， 不含歌唱表演形式 。
	舞蹈表演組	古典舞、民俗舞、現代舞、手語...等各種舞蹈表演。
	多元表演組	表演中包含太鼓、爵士鼓、木箱鼓、非洲鼓、鼓舞、扯鈴、直排輪、或劇情表演的多元綜合演出，包括傳統民俗技藝-跳鼓陣...等。
視覺 藝術類	平面繪畫組	1.水彩、壓克力、版畫、水墨、書法、油畫、素描、彩色筆、粉彩或同類型複合媒材等平面創作。 2.限以八開、四開畫紙為限，作品無需裝框。
	立體造型組	含雕塑、陶藝、織品、工藝、摺紙、黏土、裝置或同類型複合媒材等立體創作。

柒、競賽重要時程

競賽程序	日期	說明
競賽公布	113/6/3	相關競賽辦法請見智障者家長總會官網、FB 及 IG。
初賽收件及線上報名日期	113/9/1-9/30 ，郵戳為憑	請務必❶填寫線上報名表❷寄出報名資料表❸寄出作品，方完成報名手續。 1.填寫線上報名表單：請至線上報名頁面填寫。 2.「表演藝術類」參賽者：報名資料表附表 1 或 2，連同「音樂檔」送達附表中各區初賽承辦單位。 3.「視覺藝術類」參賽者：請將報名資料表附表 3，連同「作品」送達附表中各區初賽承辦單位。
北、中、南、東初賽	113/10/11-11/8	1. 北、中、南、東初賽視覺藝術類作品評選結果公告。 2. 北、中、南、東初賽表演藝術類賽程公告 *實際日程請至智總官網及 FB 查詢。
總決賽賽程公告	113/11/11	1. 公佈入圍全國總決賽之視覺藝術類作品評選結果。 2. 表演藝術類全國總決賽賽程公告。
總決賽	113/11/23	1. 全國總決賽之視覺藝術類參賽者頒獎。 2. 四區初賽表演藝術類各組第一名到場參賽，當日公佈總決賽結果並舉行頒獎典禮。
*主辦單位保留初賽及總決賽時間地點變更之權利，請以官方網站公布為主。		

捌、參賽程序

一、網路報名及繳件

- (一) 請至智障者家長總會官網 (<https://www.papmh.org.tw>) 活動頁面報名。
 1. 團體組：每次限填報一項競賽。
 2. 個人組：每人限報名一次，可同時跨類別、組別報名，欲報名多項參賽項目者，請於報名時同時填寫完成。
- (二) 請於報名截止日前完成以上兩項程序 (線上報名及繳交報名資料)，方具備參與比賽資格，逾期完成或未完成以上兩項程序者概不受理。
- (三) 請確認報名填寫之電子郵件信箱正確性，主辦單位將以該信箱作為主要聯繫方式。
- (四) 活動簡章暨報名資料表請自行至智障者家長總會活動網頁下載，附表內各項資料皆需詳細填寫，若有遺漏視同棄權。
- (五) 作品收件確認，請參賽者自行與委託寄件公司確認或逕行向活動小組洽詢。

二、參賽方式

- (一) 9/30 前完成線上報名及將紙本核章資料 (如附表一~附表三) 及參賽作品寄達至各區初賽承辦單位，未繳交完整資料者，報名視同無效。

(二) 參賽者限擇一區(北、中、南、東)參賽，不得跨區重複報名。

(三) 參賽者得跨類(組)參賽。

(四) 表演藝術類：

1. 報名表演藝術類參賽者至多出賽 2 次(含個人組及團體組)。

2. 2 人(含)以上請報名團體組，並請以團內年紀最長者做為該組年齡分組之依據。

3. 各單位報名的團體競賽項目總數不得超過 3 項，超過者不予受理。

(五) 視覺藝術類：

1. 限個人創作(個人組)，不接受集體創作。

2. 每組每人限報名 1 件作品。

3. 需於 9/30 前將作品寄達至各區初賽承辦單位，逾期恕不受理。

三、參賽主題

(一) 表演藝術類：自訂主題。

(二) 視覺藝術類：「我想...」題目請依據作內容延伸訂定。

如果可以，你想要做什麼呢？想要從事哪種職業，或是想做什麼活動？比如：我想當廚師、我想吃西瓜...，通通都可以。

四、主辦單位保留充分權限得確認參賽者之參賽資格，若有不符者，得拒絕報名或取消其資格，參賽者不得異議。

玖、比賽內容

一、參賽規定

類別	組別	參賽基本規定
表演藝術類	音樂表演組	1. 以個人或團體為參賽單位，2 人或以上，請報名團體組，以團內年紀最長者為年齡分組依據。 2. 參賽者至多出賽 2 次(含個人組 / 團體組)。 3. 表演時間 3 ~ 5 分鐘為限，逾時將酌予扣分。 4. 各單位報名的團體競賽項目總數不得超過 3 項，超過者不予受理。 5. 除鋼琴外，其他樂器均須自備。 6. 報名北區初賽表演藝術類「個人音樂、個人舞蹈、個人多元組」，每組預定參賽人數為 10 人，以「完成報名程序」之先後順序為準，視整體賽事開放候補名額。 7. 場地安全考量，啦啦隊不列入比賽項目中。 8. 若場地使用規定，如有禁止「直排輪、滑板」在舞台上滑行，主辦單位將在比賽會場外另擇合適場地。
	舞蹈表演組	
	多元表演組	

視覺 藝術類	平面繪畫組	1. 限個人創作 (個人組)，不接受集體創作。
	立體造型組	2. 參賽者得跨組參賽，每組別限送 1 件作品。 3. 平面繪畫組作品規格：以八開、四開畫紙為限，作品無需裝框。 4. 立體造型組郵寄作品時，請附上作品照片一張。 5. 初賽與總決賽作品相同，無需重新報名、更改作品。

二、分組方式

年齡組別	年齡範圍	出生年
兒童組	6~12 歲	民國 101~107 年、西元 2012~2018 年
青少年組	13~20 歲	民國 93~100 年、西元 2004~2011 年
成人組	21 歲以上者	民國 92 年以前、西元 2003 年以前

三、比賽日期、地點及報名範圍 (參賽者報名時，限擇一初賽場次)

(一) 初賽 (實際辦理時間及地點，將於智總官網及 FB 公告)

區域	日期	參加縣市	地點
中區	10/26(六)	苗栗縣、台中市、南投縣、彰化縣、雲林縣、金門縣	台中市特殊教育學校
南區	10/27(日)	嘉義縣、嘉義市、台南市、高雄市、屏東縣、澎湖縣、連江縣	高雄市鳳新高中演藝廳
東區	11/1(五)	花蓮縣、台東縣	台東縣台東市寶桑國小
北區	11/2(六)	宜蘭縣、基隆市、新北市、台北市、桃園市、新竹縣、新竹市 (註：北區不受理跨區報名)	台北市大同區公所禮堂

(二) 總決賽

日期	地點	參賽者 / 隊伍說明
11/23(六)	台北市劍潭青年活動中心 群英堂	由北、中、南、東四區各選出 1. 視覺藝術類各組特優參賽者參加。 2. 表演藝術類各組第一名參賽者參加。

四、初賽及總決賽當日提供中餐，請於網路報名系統填寫便當需求：

1. 個人組僅提供參賽者便當。
2. 團體組提供「表演者」及「帶隊老師」便當，「帶隊老師」以提供 5 個為限。
3. 若有重覆報名之參賽者，將提供 1 個便當。
4. 若有代訂便當之需求，請於報名時填寫或洽詢各區承辦人員。

壹拾、評選標準及評選作業

一、評選作業

1. 本活動初賽及總決賽之評審工作，由主辦單位及承辦單位依各比賽場次分別邀請視覺藝術、表演藝術各類別之專業評審委員，進行評審作業。
2. 本活動將依「視覺藝術類」及「表演藝術類」分別進行評審作業。
3. 各區初賽及總決賽賽程公告：將於比賽日前 2 週，公布於「中華民國智障者家長總會官網」及「各區初賽承辦單位官方粉絲團」。
4. 參賽作品未達評審認定標準者，獎項得從缺。

二、評審方式

1. 資格審查：針對參賽資格、參賽項目進行包含資料與格式符合規格與否等審查。
2. 初賽評審：以實際作品及表演進行評選，並邀請視覺藝術、表演藝術各類別之專業評審委員，以評選標準遴選出各類別組別之第一名進入總決賽。
3. 總決賽評審：以實際作品及表演進行評選，並邀請視覺藝術、表演藝術各類別之專業評審委員，以評選標準遴選。

三、評選標準

類別	組別	個人組 		團體組 	
表演藝術類	音樂表演組	主題表現	50%	主題展現與才藝技能	35%
		熱情、認真度、台風	20%	演出流暢度及整體效果	20%
		獨立作業	15%	獨立作業	15%
		演出流暢度	15%	熱情與認真度	15%
				群體合作	15%
	舞蹈表演組 多元表演組	主題表現	40%	主題展現與才藝技能	35%
		熱情、認真度、台風	20%	獨立作業	15%
		演出流暢度	15%	熱情與認真度	15%
		獨立作業	15%	群體合作	15%
		服裝創意	10%	演出流暢度及整體效果	10%
				服裝創意	10%
視覺藝術類	平面繪畫組 立體造型組	創作自主性	40%		
		主題內容	20%		
		媒材技法	20%		
		創意呈現	20%		

壹拾壹、獎勵方式

一、初賽

類別	分組	年齡	組別	獎勵內容
表演藝術類	音樂表演組 舞蹈表演組 多元表演組	兒童組	個人組	第一名~第三名：獎盃一座、獎狀一面 第四~六名：獎狀一面
		青少年組 成人組	團體組	第一名~第三名：獎盃一座、獎狀一面 第四名起：獎狀一面
視覺藝術類	平面繪畫組 立體造型組	兒童組 青少年組 成人組	個人組	特優：3~5名，頒發獎盃一座、獎狀一面 優等、佳作及入選：獎狀一面 ★初賽現場僅展示「特優」及「優等」作品

二、總決賽

類別	分組	年齡	組別	獎勵內容
表演藝術類	音樂表演組 舞蹈表演組 多元表演組	兒童組	個人組	第一名~第四名：獎盃一座、獎狀一面 第五名~第八名：獎狀一面
		青少年組 成人組	團體組	第一名~第四名：獎盃一座、獎狀一面 第五名~第八名：獎狀一面
視覺藝術類	平面繪畫組 立體造型組	兒童組 青少年組 成人組	個人組	特優：3~5名，獎盃一座、獎狀一面 優等、佳作及入選：獎狀一面

壹拾貳、承辦單位聯絡資訊

區域	單位名稱及收件地址	電話	官網 / FB
北區 初賽	台北市自閉症家長協會 103 台北市大同區延平北路四段 115 號	02-25953937	搜尋「台北市自閉症家長協會」官方網站
中區 初賽	台中市智障者家長協會 407 台中市西屯區玉寶路 155 號	04-23551095	FB 搜尋「台中市智障者家長協會」粉絲專頁
南區 初賽	高雄市心智障礙服務協進會 830 高雄市鳳山區福誠二街 168 號 5 樓	07-7199982	FB 搜尋「高雄市心智障礙服務協進會」粉絲專頁
東區 初賽	台東縣智障者家長協會 950 台東市中興路二段 200 巷 7 號	08-9238668	搜尋「台東縣智障者家長協會」官方網站
總決賽	中華民國智障者家長總會	02-27017271	搜尋「中華民國智障者家長總會」官方網站或「智障者家長總會」粉絲專頁

壹拾參、參賽注意事項及聲明

- 一、本活動係由智障者家長總會（下稱「主辦單位」）舉辦。參賽作品，主辦單位有權依行銷宣傳推廣之目的，進行公開播送、公開傳輸、重製、出版或相關活動中為公開發表等利用行為，且使用方式及次數均不受限，均不另給酬，參賽者如不同意，請勿報名，凡報名參加比賽，即視同無條件同意。
- 二、凡報名參加者，即視為已充分瞭解且同意完全遵守本報名參賽辦法，如有違反資格及其他相關規定，主辦單位得取消其參加資格。
- 三、參賽作品與應附文件（附表一、附表二及附表三）須於規定期限前送達主辦單位指定收件處。若繳交參賽作品不齊全或不符規定者，主辦單位有權不予受理，亦不另行通知或辦理退回。
- 四、參賽者須自行負擔參賽作品於參賽過程之運送費用，及親臨現場表演、受獎之交通與其他費用。
- 五、參賽表演或作品未達評審認定標準者，獎項得從缺。
- 六、參賽者自行負擔作品運送過程的相關防護措施，作品因製作不良或於託運過程中損壞，以致無法進行審查者，主辦單位亦不負賠償責任。
- 七、為保障各團體的參賽權益，各單位報名的團體競賽項目總數不得超過 3 項，超過者不予受理。
- 八、無論是初賽或進入到總決賽，均不可更改報名主題。
- 九、海外結誼組織報名參加「平面繪畫組」競賽，參賽作品請於 2024 年 9 月 20 日前郵寄至北區承辦單位，以郵戳為憑，逾期概不受理。
- 十、主辦單位有權將比賽之全程錄影錄音之資料作為推廣教材、活動宣傳、申訴查閱之用，並將其製作為文宣品、宣傳影片....等，凡報名參加比賽，即視同無條件同意授權主辦單位於活動期間攝製，編輯製作非營利性質之錄音、影帶或光碟。
- 十一、參賽者同意主辦單位於本活動期間內，為活動需要可使用報名表中所提供之個人資料，並有向主辦單位請求查詢、閱覽、複製、補充、校正、刪除或停止蒐集、處理、利用個人資料之權利。
- 十二、才藝賽相關活動訊息，請密切鎖定各區初賽承辦單位官網或中華民國智障者家長總會官網、FB 粉絲專頁。
- 十三、如遇天災、疫情等不可抗力因素以致須延期辦理，或比賽場地、時間有異動調整時，將於中華民國智障者家長總會官網公告，請參賽者隨時留意網站訊息更新，恕不另行通知。

2024 第 12 屆全國心智障礙者才藝大賽

參賽者編號

(由承辦單位填寫)

【表演藝術類—個人組】報名資料表

參賽者姓名			推薦單位		
初賽區域*請勾選	☐ 北區(11/2) ☐ 中區(10/26) ☐ 南區(10/27) ☐ 東區(11/1)				
參賽組別	☐ 音樂表演組 ☐ 舞蹈表演組 ☐ 多元表演組			是否有	☐ 有
*請勾選	☐ 兒童組 ☐ 青少年組 ☐ 成人組			配樂	☐ 無
參賽主題(曲目)					
聯絡人		與參賽者關係		聯絡電話	()
				手機	
身心障礙證明 / 手冊影本					
【請浮貼】 相關證明文件 正面			【請浮貼】 相關證明文件 背面		
本參賽人(代表人)_____報名參加 2024 第 12 屆全國心智障礙者才藝大賽，同意授權主辦單位為宣傳本活動以及其他公益推廣之目的，得不限期間、地區、方式，合法無償使用參賽作品、參賽活動影片及照片，例如：公開展覽、公開播映、重製印刷、出版發行、網路宣傳、編輯設計、媒體刊登、製作紀念品等，並同意本會在以上所述使用範圍內得以揭露姓名、肖像、姿態、聲音等形象表徵。					
備註：參賽者若未滿十八歲，需法定代理人共同簽署；若有受輔助宣告之情形，需輔助人共同簽署。					
9 / 30 前請檢附下列資料，郵寄至右列各區初賽承辦單位	☐ 附件一、表演藝術類個人組報名資料表 ☐ 配樂，提供方式 ☐ 郵寄 (若無配樂，請打 X) ☐ E-MAIL：信件主旨「參賽者名稱+參賽主題」				
註：完成線上報名及繳交報名資料，方具備參與比賽資格	北區	台北市自閉症家長協會 103 台北市大同區延平北路四段 115 號 02-25953937 E-mail：northtalsh@gmail.com			
	中區	台中市智障者家長協會 407 台中市西屯區玉寶路 155 號 04-23551095 E-mail：middletalsh@gmail.com			
	南區	高雄市心智障礙服務協進會 830 高雄市鳳山區福誠二街 168 號 5 樓 07-7199982 E-mail：southtalsh@gmail.com			
	東區	台東縣智障者家長協會 950 台東縣台東市中興路二段 200 巷 7 號 08-9238668 E-mail：easttalsh@gmail.com			

2024 第 12 屆全國心智障礙者才藝大賽

參賽者編號

(由承辦單位填寫)

【表演藝術類—團體組】報名資料表

參賽團體名稱			初賽區域	☐ 北區(11/2)	☐ 中區(10/26)
參賽主題(曲目)			*請勾選	☐ 南區(10/27)	☐ 東區(11/1)
參賽組別	☐ 音樂表演組	☐ 舞蹈表演組	☐ 多元表演組	是否有	☐ 有
*請勾選	☐ 兒童組	☐ 青少年組	☐ 成人組	配樂	☐ 無
團體聯絡人		職稱		聯絡電話 ()	
				手機	

本人_____職稱_____僅代表_____ (參賽團體名稱)
 報名參加 2024 第 12 屆全國心智障礙者才藝大賽，同意授權主辦單位為宣傳本活動以及其他公益推廣之目的，得不限期間、地區、方式，合法無償使用參賽作品、參賽活動影片及照片，例如：公開展覽、公開播映、重製印刷、出版發行、網路宣傳、編輯設計、媒體刊登、製作紀念品等，並同意本會在以上所述使用範圍內得以揭露姓名、肖像、姿態、聲音等形象表徵。*請加蓋團體證明章*

編號	身心障礙證明 / 手冊黏貼處【正面】	身心障礙證明 / 手冊黏貼處【反面】
1	請浮貼	請浮貼
2	請浮貼	請浮貼
3	請浮貼	請浮貼
4	請浮貼	請浮貼
5	請浮貼	請浮貼
6	請浮貼	請浮貼
7	請浮貼	請浮貼
8	請浮貼	請浮貼
9	請浮貼	請浮貼
10	請浮貼	請浮貼

身心障礙證明 / 手冊表格，如不敷使用請自行影印。

9 / 30 前請 檢附下列資 料，郵寄至 右列各區初 賽承辦單位 註：完成線上 報名及繳交報 名資料，方具 備參與比賽資 格	☐ 附件一、表演藝術類團體組報名資料表	
	☐ 配樂，提供方式 ☐ 郵寄	
	(若無配樂，請打 X) ☐ E-MAIL：信件主旨「參賽者名稱+參賽主題」	
	北區	台北市自閉症家長協會 103 台北市大同區延平北路四段 115 號 02-25953937 E-mail：northtalsh@gmail.com
	中區	台中市智障者家長協會 407 台中市西屯區玉寶路 155 號 04-23551095 E-mail：middletalsh@gmail.com
	南區	高雄市心智障礙服務協進會 830 高雄市鳳山區福誠二街 168 號 5 樓 07-7199982 E-mail：southtalsh@gmail.com
	東區	台東縣智障者家長協會 950 台東縣台東市中興路二段 200 巷 7 號 08-9238668 E-mail：easttalsh@gmail.com

2024 第 12 屆全國心智障礙者才藝大賽

參賽者編號

(由承辦單位填寫)

【視覺藝術類—個人組】報名資料表

參賽者姓名			推薦單位		
參賽主題 (作品名稱)			初賽區域 *請勾選	☐ 北區 ☐ 中區 ☐ 南區 ☐ 東區	
參賽組別 *請勾選	☐ 平面繪畫組 (本附表請隨作品, 郵寄送至各區初賽承辦單位) ☐ 立體造型組 (本附表請隨作品及一張作品照片, 郵寄送至各區初賽承辦單位) ☐ 兒童組 ☐ 青少年組 ☐ 成人組				
聯絡人		與參賽者 關係		聯絡電話	()
				手機	
本參賽人(代表人) _____ 報名參加 2024 第 12 屆全國心智障礙者才藝大賽, 同意授權主辦單位為宣傳本活動以及其他公益推廣之目的, 得不限期間、地區、方式, 合法無償使用參賽作品、參賽活動影片及照片, 例如: 公開展覽、公開播映、重製印刷、出版發行、網路宣傳、編輯設計、媒體刊登、製作紀念品等, 並同意本會在以上所述使用範圍內得以揭露姓名、肖像、姿態、聲音等形象表徵。 備註: 參賽者若未滿十八歲, 需法定代理人共同簽署; 若有受輔助宣告之情形, 需輔助人共同簽署。					
身心障礙證明 / 手冊影本					
【請浮貼】 相關證明文件 正面			【請浮貼】 相關證明文件 背面		
9 / 30 前請檢附右列資料, 郵寄至右列各區初賽承辦單位	☐ 附件三、視覺藝術類個人組報名資料表 ☐ 平面繪畫作品 1 件 (平面繪畫不需附上作品照片) ☐ 立體造型作品 1 件及作品照片				
註: 完成線上報名及繳交報名資料, 方具備參與比賽資格	北區	台北市自閉症家長協會 103 台北市大同區延平北路四段 115 號 02-25953937 E-mail: northtalsh@gmail.com			
	中區	台中市智障者家長協會 407 台中市西屯區玉寶路 155 號 04-23551095 E-mail: middletalsh@gmail.com			
	南區	高雄市心智障礙服務協進會 830 高雄市鳳山區福誠二街 168 號 5 樓 07-7199982 E-mail: southtalsh@gmail.com			
	東區	台東縣智障者家長協會 950 台東縣台東市中興路二段 200 巷 7 號 08-9238668 E-mail: easttalsh@gmail.com			